

特 急

浙江省财政厅文件

浙财行〔2020〕55号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市场监管 和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市、县（市）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现将 2021 年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专项资金提前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相应追加你市、县（市）2021 年“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预算指标。待 2021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规定拨付使用。具体绩效目标由省市场监管局另行下达。

请你们按照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严格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附件：提前下达 2021 年度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分配表



附件

提前下达 2021 年度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专项 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	金额	备注
合计	33400.5	
杭州市小计	9658.79	
杭州市本级	1680.89	其中：钱塘新区 871.39 万元、 风景名胜区 78.5 万元
江干区	246.2	
下城区	531.95	
上城区	198.16	
西湖区	1882.82	
拱墅区	250.93	
滨江区	2355.89	
萧山区	569.46	
余杭区	815.67	
富阳区	288.5	
临安区	242.5	
桐庐县	144.91	

单位	金额	备注
建德市	208.07	
淳安县	242.84	
温州市小计	4755.56	
温州市本级	672.7	
鹿城区	821.13	
瓯海区	620.91	
龙湾区	338.96	
洞头区	58.75	
乐清市	453.07	
瑞安市	433.14	
永嘉县	337.67	
平阳县	362.54	
苍南县	196.18	
龙港市	109.3	
文成县	92.26	
泰顺县	258.95	
嘉兴市小计	2695.44	
嘉兴市本级	436	
南湖区	251.68	

单位	金额	备注
秀洲区	340.23	
海宁市	380.64	
平湖市	329.12	
桐乡市	389.12	
嘉善县	316.09	
海盐县	252.56	
湖州市小计	2021.78	
湖州市本级	481.46	
吴兴区	295.96	
南浔区	334.43	
德清县	366.09	
安吉县	180.95	
长兴县	362.89	
绍兴市小计	2906.21	
绍兴市本级	317.5	
越城区	444.27	
柯桥区	383.21	
上虞区	458.18	
诸暨市	479.15	

单位	金额	备注
嵊州市	335.13	
新昌县	488.77	
金华市小计	3131.79	
金华市本级	449	
婺城区	278.08	
金东区	178.21	
兰溪市	317.89	
东阳市	431.45	
义乌市	495.84	
永康市	269.6	
浦江县	252.58	
武义县	302.53	
磐安县	156.61	
舟山市小计	1397.26	
舟山市本级	531	
定海区	254.22	
普陀区	322.24	
岱山县	77.16	
嵊泗县	212.64	

单位	金额	备注
台州市小计	3186.57	
台州市本级	384.5	
椒江区	447.1	
黄岩区	365.22	
路桥区	393.54	
温岭市	331.75	
临海市	477.37	
玉环市	246.25	
三门县	164.46	
天台县	217.82	
仙居县	158.56	
衢州市小计	1606.87	
衢州市本级	440	
柯城区	210.48	
衢江区	131.27	
江山市	176.2	
龙游县	308.6	
常山县	234.45	
开化县	105.87	

单位	金额	备注
丽水市小计	1870.23	
丽水市本级	324	
莲都区	145.62	
龙泉市	244.07	
青田县	263.54	
云和县	74.49	
庆元县	256.89	
缙云县	116.09	
遂昌县	99.18	
松阳县	250.29	
景宁县	96.06	
宁波市小计	170	
宁波市本级	170	

抄送：省市场监管局，各有关区财政局。

浙江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0年10月30日印发